

#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该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以通讯结合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平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 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5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认真履行社会责任，2025年上半年，根据行动方案积极落实相关举措并认真评估实施效果，公司编制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基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88,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80.00万元（含税）。此次

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2.79%。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银行体系授信支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拟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本次授信额度的提升体现公司在银行体系的资信水平进一步提升，增强了公司的资金运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成长提供资金支持。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 **（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额度不超过 2,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及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以降低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编制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及子公司基于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公告》。

#### **(七)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通过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相关各层级的审批程序，可以有效控制相关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 **(八)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分别在 2024 年 8 月 26 日和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润分配的方案，并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和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告，两次权益分派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每股 0.45 元。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均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0.36 元/股调整为 9.91 元/股。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 **(九)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鉴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中 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作废处理前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

限制性股票共计 6.5 万股。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95 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7.4 万股。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择期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择期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半年度分红方案，召开时间及安排将另行通知，具体以届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